

证券代码： 000919 证券简称： 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 2026-012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小强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和 2025 年 2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曹小强、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92,800 万元。

2、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 预计发生 金额	2025年 实际 发生金额	实际发 生额占 同类业 务比例	实际发 生额与 预计金 额差异	披露日期 及索引
向 关 联 采 购 商 品/ 接 受 劳 务	采 购 商 品 及 接 受 劳 务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00	49,267.27	30.17%	-17.89%	公告编 号： 2025-005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 限责任公司	50.00	--	--	--	公告编 号： 2025-005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	224.00	0.14%	--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	9.19	0.01%	--	
		南京人民印刷厂有限责 任公司	--	7.11	0.00%	--	
小计			60,050.00	49,507.57			
向 关 联 销 商 品/ 提 供 劳 务	销 售 商 品 及 提 供 劳 务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	7,303.34	2.35%	-26.97%	公告编 号： 2025-005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25,000.00	19,692.41	6.68%	-21.23%	公告编 号： 2025-005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 限责任公司	800.00	667.13	0.02%	-16.61%	公告编 号： 2025-005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	184.91	0.06%	--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 限公司	--	22.93	0.01%	--	
小计			35,800.00	27,870.72			
合计			95,850.00	77,378.2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实际发生金额均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受市场环境、业务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业务部门基于以往年度的交易情况做出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根据公司及关联方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采购和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属于正常经济行为，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非

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专业设计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装卸搬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等。法定代表人：周建军，注册资本：130,892.93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5 号 2 幢。

(2)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艾德凯腾”，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中药、西药、生物医药、保健食品、生化试剂的技术研究、开发、转让、咨询；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人力资源服务（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定代表人：何凌云，注册资本：712.5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芝兰路 18 号。

(3)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工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

产租赁；品牌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法定代表人：王雪根，注册资本：460,790.67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

(4)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同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法定代表人：潘峥，注册资本：100.2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太平门街 55 号。

(5) 南京人民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印刷厂”，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排版、制版、印刷、装订；仓储；自有房屋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法定代表人：江宏，注册资本：1,737.85 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傅厚岗 5 号。

(6)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经营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及其收益，投融资；资产重组；轻纺产品的生产、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轻纺机械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项控制商品）；物业管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仓储；项目工程咨询；房地产经营；提供劳务服务；轻纺产品及原料进出口；开展“三来一补”业务；实业投资；经营所属企业、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业务；（医疗统筹咨询、运输服务；中介服务、生产、加工、制造）括号内限分支机构经营。法定代表人：丛洋，注册资本：61,319 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后宰门佛心桥 37 号。

2、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南京医药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艾德凯腾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新工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 益同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 人民印刷厂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 轻纺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均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参照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的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有利于实现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1、公司业务部门基于以往年度的交易情况做出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根据公司及关联方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采购和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属于正常经济行为，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